

Date of Sermon: 2014年 三月9日

基督復活的那日 (十二):

約翰的學習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約翰福音20:11-15節: 「¹¹馬利亞卻站在墳墓外面哭。哭的時候, 低頭往墳墓裏看, ¹²就見兩個天使, 穿著白衣, 在安放耶穌身體的地方坐著, 一個在頭, 一個在腳。 ¹³天使對她說: 『婦人, 妳為甚麼哭?』 她說: 『因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, 我不知道放在那裏。』 ¹⁴說了這話, 就轉過身來, 看見耶穌站在那裏, 卻不知道是耶穌。 ¹⁵耶穌問她說: 『婦人, 為甚麼哭? 妳找誰呢?』 馬利亞以為是看園的, 就對他說: 『先生, 若是你把他移了去, 請告訴我, 你把他放在那裏, 我便去取他。』」

前言

我們遇到人生難關時, 當以習知而得的上帝的道來安度之。在釐清難關種種時, 難免會受到潮流思想的影響, 甚至會以之為本思之, 因此, 處在生命難關中的基督徒也正處在危機與得福的關鍵中。近幾年有一新發展的神論稱「開放神論, Open Theism」, 在這神論下的神, 知歷史, 活在現在, 但卻不確定未來將如何。這樣的神的將來是開放的, 將來的事情如何發生皆有可能, 神對於將來是在學習中。(見教會臉書, 方鎮明的「不變的神和不斷禱告的人」。)「每一次我禱告, 我搖動祢的手」的詩歌即屬這類神觀。請問各位, 基督徒若有這樣的神觀, 他怎能為未來的事向神禱告, 因為神也不確定?

請千萬記住, 難關是基督徒的福, 但若不依聖經理性而行, 那難關依然是基督徒的難關。

上週回顧

彼得和約翰並不因聽了婦女的見證而滿足, 他們還要親身驗證這見證的真實性; 庇哩亞的人並不因聽了保羅的傳道而放心, 他們還要查考聖經來驗證保羅所傳的道是否真實。每一個基督徒都要親自面對真理, 都要驗證所聽的道是否真確, 不容自己盲目地附和所聽的, 不可使自己做個無知的羊。但也請各位注意, 你們或有主權做驗證的工作, 但是若聽的道是真的, 卻沒有回應, 你們則用這主權拒絕主的恩典, 將自己排除在這恩典之外。

我們亦題到, 基督徒的人生是個向前跑的人生, 且是跑向主所定之標竿的人生, 亦且是跑向按著公義審判的主面前的人生。跑卻向後看的人不得主的喜悅: 羅德的妻子出所多瑪的向後看, 以色列的百姓出紅海的向後看, 大衛第二次點兵的向後看, 新約門徒炫耀聖殿的榮美的向後看, 這些向後看的人下場全都悲慘。因此, 凡向後看而驕傲於所建立的會堂, 或自詡已知的聖經真理, 而不向前看那未得之地, 或不求知那尚不知的真理, 必不蒙主的喜悅。我們在任何年紀都有真理需追求與明白, 年老基督徒明白此而尋求主, 日子必然過得豐盛。

我們跑時有仗要打, 有道要守。談到打仗, 必須要全副武裝和佩戴銳利的寶劍, 方能克敵制勝; 這武裝是真理, 公義, 福音, 信德, 救恩等, 這寶劍則是上帝的道。請注意, 我們有了刀劍武器卻

不作戰，在主的眼中要受咒詛的，耶利米書48:10b節說：「**禁止刀劍不經血的必受咒詛**。」我們不僅有仗要打，有道要守，我們跑時還要扶助那些軟弱者一起同跑，使他們亦可得冠冕。

為什麼耶穌還在墳墓現場卻不向門徒顯現？因為主不悅。

今天主題的主角雖是抹大拉的馬利亞，但我須先問各位一件事：我們從今天所讀的經文知道，婦女蒙差遣與門徒回到墳墓之時，耶穌並未離開墳墓現場，但他為什麼不在那裏向門徒顯現，且還要他們花幾天的功夫走到加利利才向他們顯現？當一個人有怒於或不悅於另一人時，閉口不語和別頭不見是最常見的表達方式。那，主真的對門徒不悅嗎？答案顯然是肯定的。

曾幾何時，門徒是近身於耶穌的一群，他們是耶穌的糾察隊，可出口責備帶小孩子來見耶穌的人(參太19:13)，亦可出口責備那喊著「**大衛的子孫耶穌阿！可憐我罷**」的瞎子(太19:39)，也受耶穌直接差遣要那瞎子來到他面前來(參太19:40)；門徒可說是耶穌的貼身侍衛，核心同工。更重要地是，他們是最多且直接聽到主的教訓的一群，但現在，他們需要別人傳主的話才知主的命令。這直接轉間接的改變不可謂不大。

那，主為何暫時不想見他們，也暫時不想跟他們說話？因為，他們把主的話置乎腦後。於遠(一年前)，他們聽過「**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，被長老，祭司長，和文士棄絕，並且被殺，第三日復活**」之預言，於近(三天前)，他們在逾越節晚餐時聽到「**我復活以後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**」的話，於更近(兩天前)，他們在客西馬尼園聽得「**總要做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**」之警語，然他們的心靈還是被肉體所勝，情緒擊垮了聖經理性，以致完全完全地忘記主說的這些話(經文參太16:21；26:32, 41)。

門徒不僅沒有見到耶穌，連天使也未見得，這等經驗的失落必在他們爾後的服事中產生巨大的影響。(請注意，天使在猶太人心中的崇高地位。)彼得與約翰跟隨主的經歷何其豐富，他們參與了蒙召後福音書中每一次事件，甚至他們還看過主的變像，這是其他門徒未有的獨特經歷，但現在他們本可見到天使卻未得見。因此，他們為了不再失去當得卻未得的福份，不再犯同樣的錯誤，不再他們記憶中留下遺憾，就不容許自己再輕忽主的話；門徒經歷過主不見他們的經歷後，必深記「**總要做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**」之語，將之深深烙印在心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你是否常感受不到主的同在？常覺得好像主忘記你了？已經不願在禱告中將你的心事告訴主了？你應當想想自己是否常忘記主的話，忽視他的應許。忘記主話之人需要別人來提醒，誠如這些門徒，但話又說回來，若你停止聚會就得不著這些幫助，也就一直以為主不與你同在。

抹大拉的馬利亞再次回到耶穌墳墓

今天這段經文又再一次地記了抹大拉的馬利亞的事，顯然地，她又回到耶穌墳墓，只是她未與門徒同跑，而是後來才到的，當她到了墳墓之後，未見到兩位門徒，因他們已先行離去。這時的馬利亞雖然是第二次來到墳墓前，但她壓根兒還是認為耶穌的身體是被人偷去了，所以她到了墳墓後，便站在外面哭泣。

愛主的馬利亞

為什麼抹大拉的馬利亞如此地愛主？福音書記抹大拉的馬利亞的事僅說「**曾有七個鬼從她身上趕出來**」(路8:2)，就沒有其他任何記載。我們知伯大尼的馬利亞的事還多於抹大拉的馬利亞，知她蒙耶穌的稱讚在他腳前聽道，知她打破一瓶真哪噠香膏澆在耶穌的頭上，這些都是我們耳熟能詳的事。但，這位默默無聞的抹大拉的馬利亞卻在人類歷史最關鍵的時刻，顯出愛耶穌至誠的心。

耶穌在她身上這麼一個單單趕鬼的作為，竟使她心感恩到一個地步，在耶穌復活的那日做出令後代歌頌且深思的事。一個被七個鬼所控制的人必然是一個沒有自己的人，她意志，動作，喜好等各方面皆隨鬼意，而不隨己意；她知道自己是誰，卻不能做自己。這樣的人不僅自己不能接受自己，社會也不能接受她，她活得實在痛苦，甚至比乞丐更可憐。耶穌適時地釋放馬利亞的綑綁，馬利亞經歷了重生，從人生低谷翻身過來，她則以炙熱的愛回應主的恩典。抹大拉的馬利亞愛主之情正是耶穌所言「**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纔用得著。我來，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**」最好的寫照。

再論使徒約翰的典範

一個道德高尚，中規中矩的人信主之後，對自己是罪人的認定深度必不及在罪中打滾過的人，對主感恩與愛的深度自然比不上這些人。門徒可說是屬於前者，而抹大拉的馬利亞的出現，使門徒有了機會看到一個愛主之人是怎樣的人。

我們都稱使徒約翰是愛的使徒，但論愛主之深切，卻遠遠不及抹大拉的馬利亞。是的，約翰是唯一跟著耶穌的十字架走向各各他他山的門徒，也是唯一親眼看見被釘的耶穌的門徒，但馬利亞在愛主這事上給他的啟發卻不見小，端看四福音書僅約翰福音第20章細膩地寫下馬利亞的種種便知，而這些是符類福音未觸及的。使徒約翰在此所顯基督徒當有的屬靈情操是，他以耶穌為中心，看重凡愛耶穌者，他不因這位馬利亞曾有七個鬼在她身上而看輕她。

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」

約翰寫福音書的時候，以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」來形容他自己，而不直接寫他自己的名字。為什麼？理由如謙卑使人看到聖經而不是看到他或可成立，但卻不能說明耶穌為何不向他所愛的門徒顯現，因這不是一個人愛另一個人的作為。請注意約翰是這麼寫著，「**抹大拉的馬利亞**...就跑來見西門彼得和**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**」（約20:2），如果我們將紅字的這兩個人擺在一起，心裏馬上生出一種諷刺感，察覺到**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**居然比**抹大拉的馬利亞**還不愛主。可見，約翰在下筆寫這形容詞時，心中必然是激動的，心想著他是主所愛的門徒，是嫡傳的，是正統的，但他卻不如馬利亞那樣的愛主。這樣的約翰寫到自己是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」，豈不心生警惕而反省自己，到底有沒有像馬利亞那樣的愛主？約翰這樣的心態正是上週所題的那搶跑第一進天國的屬靈情操。

我們敢如是說嗎？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每個人都知道我們是被揀選的，也很喜歡如此傳說，但是否敢說我們是主所愛的呢？是否看到約翰寫「**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**」也在挑戰我們是否也敢這樣說？一方面，我們不確定是否真的是主所愛的，但另一方面，我們又怕知道自己是主所愛的，就須付上愛主的代價，得捨己，得在時間，精力與金錢等方面有所捨。言於此，大家就知道約翰寫他自己是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」是不簡單的事，是靈命成熟與高超的表達。

一個知自己是主所愛的，必然如抹大拉的馬利亞和使徒約翰般的愛主。而愛主不是說說而已，不是心理學的慰藉，必在行動上表現出愛主的心，正如抹大拉的馬利亞和使徒約翰。若教會裏的每一個基督徒都敢說自己是「耶穌所愛的那...」，都像抹大拉的馬利亞那樣愛的回應，教會的景況是不一樣的。自認是基督徒，卻懶於做教會事的，當讀耶利米書48:10a節：「**懶惰為主行事的，必受咒詛。**」

簡單一句話，凡愛主耶穌基督者，所為並不徒然，所得賞賜也是大的。